

## 门头沟区山区困难地造林灾后重建项目-监理比价公告

(招标编号：门头沟区园林绿化局[2024]0007号)

项目所在地区：北京市，市辖区，门头沟区

### 一、招标条件

本门头沟区山区困难地造林灾后重建项目-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7.6800 万元，招标人为北京市门头沟区园林绿化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完成门头沟区山区困难地造林灾后重建项目-监理工作。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门头沟区山区困难地造林灾后重建项目-监理；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门头沟区山区困难地造林灾后重建项目-监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满足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无\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无\_\_。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响应：是 否；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 根据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截止时间点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对列入失



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2）投标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乙级（含）以上监理资质或农林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1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0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领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2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北路 20 号 5 层 501 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2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北路 20 号 5 层 501 室

#### 七、其他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包号：门头沟区园林绿化局[2024]0007 号
2. 项目名称：门头沟区山区困难地造林灾后重建项目-监理
3. 采购方式：比价
4. 项目预算金额：37.6800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37.6800 万元
5.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门头沟区山区困难地造林灾后重建项目-监理	37.6800	1	完成门头沟区山区困难地造林灾后重建项目-监理工作。
6.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日期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为止。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是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无\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无\_\_。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响应： 是  否；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根据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2）投标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乙级（含）以上监理资质或农林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01月31日至2024年02月05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北路20号5层501室

3. 方式：现场领取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2月20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北路20号5层501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库〔2022〕19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京财采购〔2022〕1143 号）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

2. 领取文件需携带如下材料：

①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近一年内社保缴纳记录复印件证明（法定代表人办理提供法人证明书原件和法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近半年内社保缴纳记录复印件证明。（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中均需明确写出项目名称）

②现场携带的资料复印件需 A4 纸复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逾期不予受理。

3.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市门头沟区园林绿化局。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门头沟区园林绿化局

地 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北路 33 号农林大厦

联 系 人：孙晨

电 话：010-6984463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建龙通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北路 20 号 5 层 501 室

联 系 人：李泽

电 话：15600665235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泽（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建龙通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